

## 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5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确保董事会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现将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公司经营情况

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4,392,012.54元，同比下降15.6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132,792.05元，同比下降229.39%；截至2025年末，公司总资产499,300,720.60元，同比下降11.41%；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359,206,622.98元，同比下降7.36%。

### 二、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认真、及时地履行了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严格按照规则和各项内控制度进行经营决策，确保公司在规则和制度内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会计师选聘制度》《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等，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要求修订了《公司章程》。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 三、董事会工作情况

#### (一) 股东会召开情况

序号	会议名称	审议事项
1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选举宋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	2024年年度股东会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拟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5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5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3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公司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公司修订及制定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4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独立董事选举的议案》 《独立董事选举的议案》
---	---------------	--

(二) 董事会召开情况

序号	会议名称	审议事项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拟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5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5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p>《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p> <p>《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p> <p>《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订建筑工程施工合同的议案》</p> <p>《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p> <p>《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p> <p>《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p> <p>《关于制定&lt;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gt;的议案》</p>
3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p>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p> <p>《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lt;公司章程&gt;的议案》</p> <p>《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p> <p>《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4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p>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5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p>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p> <p>《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p> <p>《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关于修订&lt;公司章程&gt;的议案》</p> <p>《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6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p>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p> <p>《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p> <p>《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p> <p>《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	---

(三)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序号	会议名称	审议事项
1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拟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5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4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四)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履职情况

序号	会议名称	审议事项
1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p>《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p> <p>《关于公司2025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p>
2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	<p>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p> <p>《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p>
3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	<p>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p> <p>《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p> <p>《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 （五）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明确了信息披露的原则、内容、标准、责任追究及处理措施、保密措施、档案管理等的要求，保证了公司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行，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完整、准确、及时，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管理职务，按照公司绩效考核制度及业绩指标完成情况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报酬；对于不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2025年独立董事津贴为4万元/年（税前），按季度支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照公司绩效考核制度及业绩指标完成情况领取薪酬。

经考核，2025年度在公司任职的各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勤勉尽责，较好完成了各项经营管理工作，但未完成2025年度经营目标，扣除了部分绩效。公司2025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支付情况，已在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之“第八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中予以详细披露。

#### 五、2026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科学决策，引领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同时，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科学决策重大事项，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夯实管理层职责，确保经营管理工作稳步有序开展，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

信息披露管理方面，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做好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工作合法合规，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公司董事会将持续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拓展多元化沟通渠道，通过股东会、投资者热线、实地调研、邮箱、举办业绩说明会、参加券商交流会等多种渠道，建立常态化沟通机制，切实保障各类投资者平等、及时、准确获取公司重要信息，保障投资者知情权与参与权。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